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王禎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08
電子信箱：sylvia0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501276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04626_11524P009680_1150127611_115D2043601-01.pdf、3704626_11524P009680_1150127611_115D2043602-01.pdf)

裝 訂 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5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兒少兒權培訓實施計畫」，申請時間延至115年7月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2794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符應兒童權利公約第2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，持續將兒童權利概念及相關權益融入於日常生活，期能培養兒少邏輯思辨與公共論述能力，學習在行使權利的同時理解其對他人、社群及社會之責任，爰本次與公共電視兒少中心協同辦理旨揭培訓營，提供足夠的資訊給兒少，使其了解如何維護自身的權利。

三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

1、115年8月22至23日（星期六至日）：議題發想與媒體製作。

2、115年10月3日（星期六）：影片製作剪輯交流。

3、115年10月31日（星期六）：成果發表與專家回饋。

(二)地點：待行政程序完成後公告。

學務處　115/06/26

1150105303

(三)報名資訊：

1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7月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2、報名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F78nq2cacnJJqH8c6。

(四)地點：待行政程序完成後公告。

四、如有相關報名疑義，請洽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學務處劉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3-5777011分機2270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市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26 10:30:08

裝

訂

線

學務處 115/06/26

1150105303